副本

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　公告

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收 105.09.07 文
檔號 T105627

241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09巷6號3樓之3

受文者：台灣醫療暨生技器材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健保審字第1050063492號
附件：1.新收載品項明細表2.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(請於本署全球資訊網自行擷取)

主旨：公告暫予支付特殊材料「"佛朗惜眼"補利服矽油"FCI Production" Purified Silicone Oil」等3品項暨其給付規定。

依據：全民健康保險法第41條暨全民健康保險藥物給付項目及支付標準。

公告事項：「全民健康保險特材新收載品項明細表」(附件1)及「給付規定修正對照表」(附件2)已置於本署全球資訊網/藥材專區/特殊材料/特材收載品項/公告特材品項表，請自行擷取。

副本：行政院、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、法規會、衛生福利部社會保險司、健康保險司、民政府、福建省公會、醫療會、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基層醫療協會、台灣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、美國商會、台灣醫療器材工業同業公會、本署資訊組、本署醫務管理組、有限公司、衛生福利部中央健康保險署、衛生福利部部長室、衛生福利部社會福利基金會、衛生福利部附屬醫療機構、衛生福利部軍醫局、衛生福利部國防醫學院、衛生福利部中部地區退伍軍人輔導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北市聯合服務中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省政府、衛生福利部台北市政府、衛生福利部中部分署、衛生福利部臺北市立聯合醫院、衛生福利部全民健康保險會、衛生福利部及所屬各公立醫療機構、衛生福利部官兵醫療保健利益審議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中華民國醫學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中部地區醫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北部地區醫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除役官兵醫療照顧基金管理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商業同業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北部地區醫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中部地區醫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南部地區醫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東部地區醫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離島地區醫師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商業同業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商業同業公會、衛生福利部台灣商業同業